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2011 年 12 月 7 日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时间：2011 年 12 月 7 日上午 9:30 时

会议地点：厦门市厦门银盛大厦 10 楼培训室

会议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报告出席会议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审议以下议案：

1、关于 201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 2011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 201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设立厦门象屿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暂用名）的议案。

三、股东发言提问；

四、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投票表决；

五、会议秘书组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六、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七、见证律师宣读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八、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 201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201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情况

201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金额		合计
提供服务	租赁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租金	1,000	1,600
	物流服务		服务费	400	
	代建		代建管理费	200	
融资	流动资金借款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融资额度	150,000	150,000

其中:

- 1、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控股子公司为公司部分工程建设项目提供代建服务, 预计合同期代建费总额约1000万元, 2011年预计支付代建费200万元;
- 2、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融资, 预计融资额度15亿元人民币左右。

2011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已发生情况(截至2011年8月31日):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已发生金额		合计
提供服务	租赁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租金	501	951
	物流服务		服务费	350	
	代建		代建管理费	100	
融资	流动资金借款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	借款余额	54,700	54,70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集团”）

法定代表人：王龙雏

注册资本：9.658 亿

主营业务：物流园区建设与经营，贸易、物流及相关配套经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住所：厦门现代物流园区(保税区)象兴四路21号银盛大厦9楼

公司可能与象屿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交易对象包括但不限于：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象屿港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上海象屿置业有限公司、上海象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上述象屿集团下属企业与公司的关系符合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象屿集团及其关联企业最近三年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公司与其交易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并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一致，其中向象屿集团融资的利息按借款同期象屿集团取得银行贷款的实际利率计算。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主营业务采购和销售额的比例均较低，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受到影响。

五、本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本关联交易议案，审议时五名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本关联交易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

审议。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关联交易是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协议内容合法,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符合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原则,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2 月 7 日

(议 案 二)
关于 2011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
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取得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约 180 亿元人民币（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未到期授信）。根据后期业务经营发展，预计在 2011 年度内还需增加申请约 46 亿元人民币银行综合授信。

拟同意 2011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2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银行选择、申请额度及期限等具体事宜由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自身业务需要以及与银行协商结果确定，在总额度范围内可根据各子公司经营情况调剂使用。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2 月 7 日

(议案三)**关于 2011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1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 亿元（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担保、履约担保、以自有资产抵押为控股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

拟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各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张，为满足各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2011 年度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继续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全年担保额度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80 亿元（含贷款、信用证开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担保、履约担保、以自有资产抵押为控股子公司诉讼财产保全提供担保等）。

拟对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公司	2011 年担保计划
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
厦门国际物流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1.50
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3.00
福建省兴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5.50
厦门象屿宝发有限公司	2.85
香港拓威贸易有限公司	14.90
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00
广州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5.00

厦门成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7.00
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2.50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0.05
厦门特贸象屿发展有限公司	6.50
福州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0.15
象屿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4.00
青岛象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50
厦门胜狮艺辉货柜有限公司	0.05
龙岩象屿物流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1.50
合计	80.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被担保人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厦门速传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物流	328,095,727.76	133,687,140.44	840,795,603.31	16,700,139.25
厦门国际物流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646,502,077.95	266,305,066.96	5,727,105.15	-8,584,348.58
上海闽兴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1,060,344,109.05	64,678,207.70	10,371,923,022.75	24,152,394.30
福建省兴大进出口有限公司	贸易	103,770,652.60	55,998,780.59	642,804,288.52	28,463,826.93
厦门象屿宝发有限公司	贸易	28,418,050.20	10,030,940.83	180,650,765.24	4,156,982.46
香港拓威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HKD624,473,957	HKD303,152,734	HKD2,713,516,139	HKD23,423,845
天津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214,744,854.68	34,595,668.08	2,986,762,163.89	16,786,998.90
广州象屿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	195,775,416.55	9,591,042.79	2,019,731,327.81	16,671,003.06
厦门成大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物流	270,043,267.41	27,321,744.85	910,855,901.31	10,535,038.62
厦门象屿太平综合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	68,498,716.23	36,924,461.49	87,074,196.41	5,729,544.43

厦门象屿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物流	111,243,682.45	43,803,612.59	61,613,919.79	4,444,244.22
厦门自贸象屿发展有限公司	物流	51,483,405.99	12,450,700.00	122,989,747.67	2,987,556.85
福州胜狮货柜有限公司	物流	27,113,882.89	11,959,953.08	36,431,965.87	3,245,798.86
象屿重庆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	10,001,026.50	10,001,026.50	0	1,026.50
青岛象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贸易				
厦门胜狮艺辉货柜有限公司	物流	17,000,781.12	11,722,367.58	23,619,529.55	1,105,205.16
龙岩象屿物流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园区	42,207,924.58	36,009,894.55	38,866.00	-2,245,281.18

注：香港拓威贸易有限公司数据取自香港黎家祥会计师事务所的报告

青岛象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系 2011 年 2 月设立。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核心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经营稳定，担保计划是基于各控股子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需要，将有利于提高各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各控股子公司实际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确定具体担保金额，并签署相关担保文件。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余额约人民币 4.45 亿元（含告慰函授信），没有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2 月 7 日

(议案四)

关于设立厦门象屿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拟出资 1500 万元设立全资控股的厦门象屿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用名,以工商注册为准),负责象屿五金机电物流集散中心项目的经营管理工作。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正在厦门象屿保税区二期自有土地上开发建设“象屿五金机电物流集散中心”项目,按计划该项目将于明年五月初完工并交付使用。为了做好该项目的运营管理,更好地把控经营风险、降低项目运营成本,按照公司物流园区平台投资建设与运营管理相分离的模式,现由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500 万元设立全资控股的厦门象屿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用名,以工商注册为准),负责象屿五金机电物流集散中心项目的经营管理工作。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1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了本投资事项。

3、本投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 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法定代表人: 王龙雏。

3、注册资本: 798,216,804.82 元人民币。

4、住所: 厦门市湖里区象屿路 89 号。

5、经营范围：1、物流园区相关项目的开发经营，房地产租赁服务；2、经营各类商品技术的进出口；3、批发：纺织品、棉花、饲料、服装、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包装材料、室内装饰材料、日用百货、机械电子设备、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矿产品（国家专控产品除外）、化肥；销售：汽车（不含乘用车）、燃料油（不含成品油），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种子）；4、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及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货物仓储及相关服务的物流代理服务，物流供应链管理咨询服务，物流信息系统开发；5、钢材仓储加工；6、批发：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有效期至 2013 年 3 月 17 日）；7、批发：甲苯-2,4-二异氰酸酯、甲苯、二甲苯、苯、苯乙烯、氢氧化钠、甲醇（有效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6、与本公司的关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拟设立的厦门象屿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拟用名）基本情况如下：

1、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 万元。

2、投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3、经营范围拟为：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办公用品批发与零售；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最终以工商审批为准）

4、经营期限：20 年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全部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象屿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且投资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经

营业绩产生显著影响。

2、通过设立专业的运营管理公司进行运作，有利于发挥“象屿五金机电物流集散中心”项目在产品设计、项目规划、市场运营、配套服务等方面的优势，整合现有市场，促进当地五金机电商贸流通市场的产业升级。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12 月 7 日